



合同编号: BJLACON2023

字第 0404 号

【 合 同 书 】

甲方: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电 话: 010-65877697

项目负责人: 张蓉蓉 18910900023

乙方: 朗坤会展(天津)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小堡环岛惜客文化创意基地 405 室

电 话: 4009961361

开户行: 招商银行十一经路支行

账 号: 122909698410901 (汇款请务必回传水单)

项目负责人: 张琦 1391105544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经双方代表充分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展具租赁、搭建(制作)、服务之事项,在北京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此合同书:

1. 项目概况

甲方委托项目总造价: 伍拾贰万陆仟柒佰柒拾柒元陆角整(人民币: 526777.6 元整)

甲方委托项目内容: 宁波香格里拉酒店活动舞台及展区物料搭建

搭建日期: 2023 年 4 月 15 日 19:00-4 月 17 日 8:00

项目地址: 宁波香格里拉酒店

2. 甲方权利与义务

2.1 甲方向乙方项目人员详细描述其参展目的、展出内容、预期效果等,并提供相关的背景资料,为乙方的策划、创意、设计提供素材;甲方及时审核乙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方案,经其代表签字确认后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2 甲方应在有限时间内向乙方提供展台所需要的各项文字及图片资料,资料应与合同签订的图纸相符,如因资料不齐等原因而导致本工程延误责任甲方自负;超出合同约定视为增项应另付乙方费用。

2.3 甲方须在开展前 15 天前将美工制作及材料准备过程中所需要的美工信息及数据(例如:准确公司中英文名称,公司 LOGO 矢量文件以及相应的颜色值等)提交给乙方,并在开展前 10 天对乙方提



交的美工设计排版方案予以确认。未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准确的数据和信息，而造成乙方美工制作时间延误的，不属于甲方违约，乙方提交工作成果时间顺延。

2.4 因展位搭建准备材料程序繁琐，有一定的作业程序及期限，基于保障工程的品质与进度顺利完成，甲方中途或现场更改的，应给予乙方必要的操作时间。

2.5 甲方向乙方提供有效文件确保乙方能够及时、顺利地进场施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指定专人配合整个工程相关的协调工作，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相关费用，负责(协助)办理现场施工的相关手续。

2.6 在乙方施工完毕后及时验收，确认无误后签署有关验收文件。

2.7 由甲方造成的原因不能按时布展或造成搭建时间延长、误展、弃展，或展期推移，乙方不负责，继续执行原合同，并由甲方支付存放保管的相关费用。

2.8 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任何乙方就本项目向甲方提供的设计资料、技术方案、报价数据等内容或委托第三方用于除此之外的其它项目或场合是甲方的当然责任。

3. 乙方责任与义务

3.1 根据甲方提供的素材进行策划创意设计、制作技术方案，并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修改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3.2 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效果图、施工图和技术方案购置物料，及时组织施工。

3.3 保证施工工期、施工质量以及施工后使用期间建筑的安全性是乙方的当然责任，否则由乙方在约定合同工程款范围内承担甲方由此遭受到的损失。

3.4 对施工中甲方提出的不超出附件内容的修改意见，双方协商修改；超出原有设计的修改部分双方协商后甲方支付一定费用，特殊原因无法修改的，双方协商尽量补救，力求达到满意的结果。

3.5 对施工中甲方提出的超出附件内容的修改意见，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收费并协助甲方采取补救措施，因此造成现场搭建布展效果与合同约定的效果不一致的，与乙方无关，且乙方不承担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

3.6 项目施工期间应有乙方专人或小组负责，及时协调施工的管理和调度。现场施工期间遵守施工现场相关规章制度。

3.7 在合同范围内为甲方提供良好的配套服务；向甲方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指导是乙方的责任。

4. 价格组成

另附报价单及材质分析图施工图作为合同附件（盖章有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付款方式

5.1 本合同签订三日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造价的 30%人民币：壹拾伍万捌仟零叁拾肆元整（RMB¥158034 元整）作为预付款（为乙方前期备料制作款）。

5.2 活动撤展结束后七日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支付项目总造价的 20%人民币：壹拾万零伍仟叁佰伍拾肆元整（RMB¥105354 元整）。

5.3 活动撤展结束后 90 天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支付项目总造价的 50%人民币：贰拾陆万叁仟叁佰捌



拾玖元陆角整 (RMB¥263,389.6 元整)。

5.3 在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增加的洽商金额同剩余款项一次性支付。

6. 违约责任

6.1 甲方完全有理由相信乙方对此工程作出的所有承诺, 是以乙方的良好信誉做担保, 乙方对此工程提供的所有文件、证书、资料、图纸及其他有关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6.2 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负责(协助)办理现场施工的相关手续。

6.3 因为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返工或加班, 返工费及加班费由乙方承担; 因为甲方不合理原因造成返工或加班, 返工费及加班费由甲方承担。

6.4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项目无法按时保质完成, 则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无法按时保质完成, 影响展会的顺利进行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6.5 如因一方指使工人进行违反安全生产规范的行为; 由此产生的安全问题, 由该方负全责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6.6 甲方须按合同规定日期支付工程款项于乙方, 如因未按时支付工程款造成工期延误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甲方未按期付清尾款, 则应每日以拖欠款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6.7 甲方如恶意不按本合同约定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支付项目款项, 乙方有权利选择顺延合同履行期限或随时中止项目工作解除合同, 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全部后果。

6.8 若乙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工作成果的, 视为逾期, 每逾期一日, 以本合同总价款为基数, 按每日千分之一支付逾期违约金, 超过 30 日未能交付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9 若乙方怠于履行本合同, 或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甲方要求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损失和费用, 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损失包括可得利益损失, 费用包括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等。

7. 违约免责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确认的不可抗力原因。

8. 争议解决

8.1 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 诚实信用, 相互协作的精神及时完全地履行本合同书所规定的各自义务。

8.2 当一方发生违约现象时, 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立即纠正, 违约方应及时进行更正。

8.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双方若就合同有关问题发生争议, 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期间除正在协商的部分外, 其它项目应继续执行。

8.4 双方的争议如不能以协商方式解决, 各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其他

9.1 本合同书中提到的所有资料及附件是本合同书的当然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在本合同书执行过程中双方来往的文件、函电均应表现为书面形式, 且在未来可能发生的争议中



成为证据。

9.3 本合同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9.4 本合同书以双方签字盖章为生效标志。

9.5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9.6 附件一：价格表；附件二：效果图；

甲方签章：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代表签章：张哲



日期：2023年4月4日

乙方签章：朗坤会展（天津）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代表签章：



日期：2023年4月4日

项目名称：宁波活动舞台搭建报价单			造价日期：2023 年 4 月 4 日			
项目负责：张琦			设计 图 纸			
造 价 人：王延龙						
服 务 商：朗坤会展（天津）有限公司						
ADD：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惜客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405						
TEL：4009961361						
NO.	Items Description	Major Materials	Quati ty	Unit	Unit Price	Price
序号	项目	材质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	价格
1	搭建部分					
1-1	主舞台	定制雷亚架	270	m²	70.00	18,900.00
1-2	主舞台	舞台板 30000*9000*800，三聚氰胺	270	m²	130.00	35,100.00
1-3	主舞台找平	双层细木工板 30000*9000	270	m²	95.00	25,650.00
1-4	主舞台地胶	地胶 30000*9000*800	330	m²	85.00	28,050.00

1-5	异形踏步	28000*200*600	28	延米	500.00	14,000.00
1-6	开合屏轨道	300000 轨道电机, 挖槽固定舞台	1	项	30,000.00	30,000.00
1-7	开合屏轨道	数控电子设备	1	项	35,000.00	35,000.00
1-8	舞台左右两侧耳板	钢架定制龙骨结构	1	项	10,000.00	10,000.00
1-9	舞台左右两侧耳板	木工板基层 5500*5000*550 含配重	1	项	5,500.00	5,500.00
1-10	回归增长箭头	密度板喷漆造型 10 厘米 PVC 雕刻字喷漆	1	项	52,000.00	52,000.00
1-11	回归增长立体字	立体字白色烤漆 4mX1.5m, 可拆卸组装, 定制	1	项	28,000.00	28,000.00
1-12	方背板展台	背板木制背胶车贴, 含画面挖槽	17	m²	280.00	4,760.00
		立体字 2m	1	项	2,800.00	2,800.00
		立方体	3	个	1,000.00	3,000.00
1-13	黄色展台	3cm 地台含地台进口贴纸	23	m²	220.00	5,060.00
		左侧异形框架造型	1	项	9,500.00	9,500.00
		留言板异形造型	2	组	6,300.00	12,600.00
		抽签桶异形造型含 10 个签	1	个	1,100.00	1,100.00

		打地鼠机外包 PVC	2	组	350.00	700.00
1-14	红色展台	背板木制背胶车贴	52	m²	280.00	14,560.00
		3cm 地台	45	m²	220.00	9,900.00
		异形手造型	1	项	5,500.00	5,500.00
		迷宫雕刻造型	1	项	2,800.00	2,800.00
1-15	绿色展台	3cm 地台	18	m²	220.00	3,960.00
		背板造型, 异形结构发光造型	1	项	18,000.00	18,000.00
1-16	蓝色展台	3cm 地台	28	m²	220.00	6,160.00
		圆形发光地台	1	项	1,500.00	1,500.00
		喇叭桶造型	1	项	13,500.00	13,500.00
		背板木制背胶车贴	32	m²	280.00	8,960.00
		PVC 雕刻立体字	1	项	2,000.00	2,000.00
小计	Sub-tota					408,560.00
2	其它部分					
2-1	电工电料		1	项	3,500.00	3,500.00
2-2	美工喷绘		1	项	9,000.00	9,000.00
2-3	地面保护		1	项	3,000.00	3,000.00
2-4	运输费	马鞍山至宁波	6	项	1,500.00	9,000.00
2-5	人工费	搭建拆除	185	人/8小时	300.00	55,500.00
2-6	差旅		30	人	280.00	8,400.00

小计	Sub-tota					88,400.00
3	合计					
3-1	Sub-tota 1-2 项之和					496,960.00
4	税金					
4-1	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					29,817.60
5	工程总计					
5-1	Sub-tota 3-4 项之和					526,777.60